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2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國中教育科

承辦人：吳宜樺

電話：7995678 #3040

電子信箱：kcg.wuyihua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中字第113364949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(隨文引入) (57373654_11336494900A0C_ATTCH1.pdf、
57373654_11336494900A0C_ATTCH2.pdf、57373654_11336494900A0C_ATTCH3.docx)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新北市靈鷲山慈善基金會辦理「第22屆靈鷲山普仁獎」一案，請各校惠予公告周知並踴躍推薦學生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新北市靈鷲山慈善基金會113年8月23日靈慈字第11350109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會為發掘及獎勵品德優良、有志向學但家境困難之國中及國小學生，樹立品德典範，讓同儕有學習楷模，特辦理「靈鷲山普仁獎」，秉持靈鷲山創辦人心道法師推動品德教育的精神，藉由嚴謹用心的甄選過程，選拔、表揚具備優良品德的中小學生，自2003年以來，在全台各地已獎勵了11,903位普仁小太陽，希望藉著推動這份愛與希望，讓孩子們有可學習的品德生活典範，也帶動社會一起來重視品德的落實。
- 三、獎項及內容：

大餐大附中 1130902



11370720900

(一) 普仁獎地區獎項：辦理地區性公開表揚，並頒發獎狀及獎學金新臺幣5,000元，本年度地區獎勵名額預計1,100人。

(二) 普仁獎全國獎項：辦理全國性公開表揚，並頒發獎狀及獎學金新臺幣10,000元，另將得獎事蹟製作成冊，以彰顯其優良品德，本年度全國獎勵名額預計66人。

四、本獎項採通訊報名方式，請於113年10月31日前備妥資料，郵寄至該會受理單位(依郵戳為憑，申請方式請詳見附件簡章)。高屏區收件地址為80047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二路182號13樓1-4室，信封上請註明「靈鷲山普仁獎 收」。如有疑義，請洽靈鷲山高屏講堂林福益秘書，聯絡電話:(07)225-5187。

五、檢送「靈鷲山普仁獎報名簡章」、申請表及推薦表各1份，相關資料電子檔請至靈鷲山普仁獎官網下載，網址：
<http://puren.ljm.org.tw/index.aspx>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國中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完全中學(全)、本市私立完全中學(全)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私立光禾華德福實驗學校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、國中教育科(均紙本)

